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: 2023年1月1日-2023年6月30日

(二) 业绩预告情况: 同向下降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: 470,000.00 万元 - 510,000.00 万元	盈利: 915, 766. 43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: -48.68%— -44.31%	
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	盈利: 466,000.00 万元 - 507,000.00 万元	盈利: 911, 786. 45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-48.89%— -44.40%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: 0.8841 元/股 - 0.9593 元/股	盈利: 1.7336 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重 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,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 重大分歧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,公司主营业务氯化钾产销稳定,氯化钾产量约 203.75 万吨,销量 约 213.77 万吨; 碳酸锂产量约 1.41 万吨, 销量约 1.5 万吨。报告期氯化钾及碳 酸锂产品市场价格下跌,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下降。

四、重大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的初步估算,未经审计,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

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